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 芯 國 際 集 成 電 路 製 造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8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關於終止出售參股公司中芯寧波股權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 董事會秘書

郭光莉

中國上海，2025 年 11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分別為：

執行董事

劉訓峰

非執行董事

魯國慶

陳山枝

楊魯閩

黃登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

劉明

吳漢明

陳信元

* 僅供識別

A股代码：688981

A股简称：中芯国际

公告编号：2025-032

港股代码：00981

港股简称：中芯国际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出售参股公司中芯宁波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25年6月5日，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控股”）及中芯集成电路（宁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宁波”）的其他部分股东，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672.SZ，以下简称“国科微”）共同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国科微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芯宁波 94.366% 的股权，其中包括中芯控股持有的中芯宁波 14.832% 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中芯控股将不再持有中芯宁波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6 日披露的《中芯国际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终止本次交易的原因

自本次交易披露以来，交易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由于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无法在预计时间内达成一致，经交易各方沟通协商后决定终止本次交易。

2025 年 11 月 28 日，交易各方共同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本次交易终止后，中芯控股仍持有中芯宁波 14.832% 的股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出售参股公司股权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